



项目编号：南基（服）2023-026

南京大学仙林校区大数据与人工智能科
研楼、军民融合研发中心工程人防设备
检测服务

招标文件

南京大学基本建设处

2023 年 6 月 9 日



目 录

目 录	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一、项目概况	2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2
三、信息发布	3
四、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3
五、报名方式与截止时间	3
六、投标截止（开标）时间及投标文件送达方式	3
七、联系方式	3
八、其他事项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前附表	5
一、总则	6
二、招标文件	6
三、投标文件	7
四、开标	8
五、评标	8
六、合同授予	9
七、重新招标和特殊情况处理	9
八、其他事项	10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1
一、评分方法	11
二、评分细则	11
三、评标程序	11
四、澄清与修正	13
第四章 招标需求	14
一、项目概况	14
二、检测鉴定标准及依据	14
三、检测鉴定内容	14
四、服务期	14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9
一、投标函	19
二、报价一览表	20
三、投标单位情况表	21
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22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3
六、拟指派本项目的咨询服务人员明细表	24
七、企业及项目负责人业绩表	25
八、承诺书	26
九、其他	2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学校管理要求，南京大学基本建设处（以下简称“基建处”）拟以招标采购方式选定“南京大学仙林校区大数据与人工智能科研楼、军民融合研发中心工程人防设备检测服务”项目的供应商，欢迎符合资质的供应商参与投标。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编号：南基（服）2023-026

2、项目名称：南京大学仙林校区大数据与人工智能科研楼、军民融合研发中心工程人防设备检测服务。

3、项目规模：南京大学仙林校区大数据与人工智能科研楼、军民融合研发中心人防地下室，平时为地下自走车库，战时为二等人员掩蔽所与固定电站，工程战时划为 5 个防护单元和一个固定电站。防护面积 8626 平方米。

4、招标范围：南京大学仙林校区大数据与人工智能科研楼、军民融合研发中心工程人防设备检测服务，主要包括：实际现场检测，提供合格的检测报告，并参加人防办组织的人防竣工验收及后续配套服务工作等。

5、服务期：3 日历天。

6、项目预算（最高限价）：10 万元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资质要求：

（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扫描件/复印件。）

（2）企业资质类别及等级：具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的资质认定并在省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备案，同时具备省级及以上技术监督局颁发的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企业证书扫描件/复印件）

（3）项目负责人资质类别和等级：具有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证书扫描件/复印件；同时提供近半年内，投标人为项目负责人连续缴纳养老保险金的证明材料）

2、财务要求（以下证明材料，任意提供一种）：

（1）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供近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的扫描件/复印件）；

（2）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财务报告的扫描件/复印件）；

（3）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财务状况报告的扫描件/复印件）。

3、信誉要求（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书签扫描件/复印件）：

（1）投标文件中的重要内容没有失实或者弄虚作假；



(2) 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 投标人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或招标人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

4、其他要求：

(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投标，否则取消所有相关投标人的投标资格，并限制所有相关投标人今后参与南京大学招标活动的资格。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对上述资格要求逐条响应并根据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三、信息发布

本项目相关信息均在“南京大学基本建设处”网站 (<https://jjc.nju.edu.cn>) 上发布。

四、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本项目招标文件详见招标公告附件，请各有意参与投标的供应商自行前往“南京大学基本建设处”网站 (<https://jjc.nju.edu.cn>) 下载。

五、报名方式与截止时间

1、报名方式：投标人将报名信息以邮件形式发送至：jjzb_nju@163.com；报名邮件主题统一为：**南基（服）2023-026 南京大学仙林校区大数据与人工智能科研楼、军民融合研发中心工程人防设备检测服务**；报名信息格式不限，但必须包含招标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等内容。

2、报名截止时间：2023 年 6 月 14 日 17 时 00 分。

3、未登记报名的，招标人有权拒绝投标人参加投标。

六、投标截止（开标）时间及投标文件送达方式

1、投标截止（开标）时间：2023 年 6 月 15 日 9 时 30 分。

2、投标文件送达方式：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将投标文件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后制作成 PDF 文件，将投标文件 PDF 及 WORD 版本一并打包并通过 WINRAR 或 WINZIP 软件进行加密压缩，在投标截止时间内发送至 jjzb_nju@163.com。

3、投标文件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及方式送达，逾期或不符合加密要求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陆老师、解老师

联系电话：025-85789926

电子邮箱：jjzb_nju@163.com



八、其他事项

1、投标人须对其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投标行为的合法性负责，如有作假或违纪，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其投标资格，并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参加基建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同时在网上进行实名通报。

2、本招标采购事宜解释权属于基建处。

南京大学基本建设处

2023年6月9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项号	项目名称	编列内容
1	招标人	名称：南京大学 联系人：陆老师、解老师 电话：025-85789926 邮箱：jjzb_nju@163.com
2	项目名称	南京大学仙林校区大数据与人工智能科研楼、军民融合研发中心工程人防设备检测服务
3	项目地点	南京大学仙林校区
4	项目规模	南京大学仙林校区大数据与人工智能科研楼、军民融合研发中心人防地下室，平时为地下自走车库，战时为二等人员掩蔽所与固定电站，工程战时划为 5 个防护单元和一个固定电站。防护面积 8626 平方米。
5	招标范围	南京大学仙林校区大数据与人工智能科研楼、军民融合研发中心工程人防设备检测服务，主要包括：实际现场检测，提供合格的检测报告，并参加人防办组织的人防竣工验收及后续配套服务工作等。
6	服务期	3 日历天
7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规定、技术规范、标准等要求。
8	报价方式	总价包干 报价要求：投标人依据市场实际和自身条件自行报价，中标后总价不做调整。
9	项目预算 (最高限价)	10 万元，届时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为无效投标报价。
10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11	现场踏勘	自行踏勘
12	答疑时间	招标人安排统一答疑，投标人如有不清楚之处或认为招标文件有任何不合理之处，可于投标截止（开标）前一天 17:00 前将相关疑问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或图片格式发至 jjzb_nju@163.com，招标人统一以书面形式通过邮件答疑。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提交书面文件，视为对招标文件无异议。
13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有效。
14	投标费用	投标人自行承担
15	投标截止（开标）时间	2023 年 6 月 15 日 9 时 30 分
16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及送达方式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将投标文件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后制作成 PDF 文件，将投标文件 PDF 及 WORD 版本一并打包并通过 WINRAR 或 WINZIP 软件进行加密压缩，在投标截止时间内发送至 jjzb_nju@163.com。未加密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17	开标方式	开标方式：腾讯会议 会议时间：2023 年 6 月 15 日 9 时 30 分-10 时 00 分 会议 ID：314-880-986 会议密码：061501
18	投标文件解密方式 及解密时限	解密方式：投标人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参加腾讯会议并当场发送解压密码。 解密时限：腾讯会议开始后 15 分钟内。
19	纸质投标文件	中标人须在中标公告结束后一周内向招标人免费提供贰份与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
20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一）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进行招标。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服务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公告）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必须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参加投标。

（三）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四）踏勘现场

1、投标人应对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2、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五）转包和分包

本项目未经允许不得转包和分包。

（六）偏离

招标文件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组成

1、本招标文件包括：

- （1）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评标办法；
- （4）招标需求；
- （5）合同条款及格式；
- （6）投标文件格式；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8)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图纸（如有）和踏勘现场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递交给招标人，招标人将书面解答同时通过邮件提供给所有投标人。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提交书面文件，视为对招标文件无异议。

2、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招标人都可能会以书面通知的方式修改招标文件。修改通知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同等约束作用。

3、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把修改通知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可以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具体时间将在修改通知中写明。

4、招标文件、修改通知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为准。

三、投标文件

(一) 投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文件包含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报价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5) 检测方案；
- (6) 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评标办法规定的其他材料；
- (7)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以上材料须逐页按顺序编码并按要求签章，如有弄虚作假者作废标处理，招标单位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

(二)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工作费、成果性文件编制及审查费、管理费、报价人需上交的政府规费、组织及技术措施费、保险、风险、利润、税金等一切检测及出具报告所需的费用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等，即完成该检测项目的所有费用。

2、报价方式：

- (1) 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
- (2) 投标人结合项目情况、市场实际和自身条件自行报价，中标后总价不做调整。

3、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



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4、投标人对该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招标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及修正报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开标后，不得调整、修改报价。

5、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6、投标人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投标文件应按前述顺序编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招标文件有格式规定的按格式填写，无格式要求的自定格式，但需风格一致。如有弄虚作假者作废标处理，招标人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

2、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将投标文件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后制作成 PDF 文件，将投标文件 PDF 及 WORD 版本一并打包并通过 WINRAR 或 WINZIP 软件进行加密压缩，在投标截止时间内发送至 jjzb_nju@163.com。中标人须在中标公告结束后一周内向招标人免费提供两份与已发送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招标人若发现中标人纸质投标文件与已发送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不一致之处，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四、开标

（一）开标时间和方式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方式进行公开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时须备注公司名称和本人姓名。

（二）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加密情况，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予以加密的，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加密情况经确认无误后，合格投标材料由工作人员根据投标人当场提交的密码进行解密，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其他招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内容，并记录在案。

2、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当场通过视频或语音对开标结果予以确认，监标人（见证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文件上对开标结果予以签字确认。

3、开标结束。

五、评标

（一）评标工作的组织和依据

1、南京大学基建处负责组建三人以上单数的评标委员会。

2、评标委员会秉持客观、公正的原则，对投标文件进行系统地比较和评审。



3、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是评审的依据。

（二）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六、合同授予

1、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2、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有效承诺文件等，是签订合同的依据。

3、招标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结果公示(无异议)后 5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有效承诺等文件的主要内容，洽谈和签订合同。

七、重新招标和特殊情况处理

（一）重新招标

在招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予重新招标：

- 1、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所有投标被否决的。

（二）特殊情况处理

若经过二次（或以上）招标后仍出现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情况，除招标任务取消情形外，其招标文件经评委会认定没有歧视限制条款的情况下，招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如改用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的：原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为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逐一与投标人分别进行谈判；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谈判小组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提出成交候选人或确定成交供应商。

2、如改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为单一来源谈判小组成员。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进行采购。

3、如改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的：原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为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原招标文件评标办法，为磋商评审办法。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逐一与投标人分别进行谈判磋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如果投标人的最终评分相同，投标报价低者优先；如果投标报价仍一致时，则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排序。

4、投标人是否同意采购方式的改变，应在收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书面向招标人邮件回复（发送邮件至 jjzb_nju@163.com）；若不在规定时间内回复，视为放弃投标。



八、其他事项

- 1、招标文件中所有内容的解释权归招标人所有，投标人如有不清楚之处，可在开标前向招标人提出。
- 2、按程序对本招标文件所作的书面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是本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评分方法

本项目采用下列第 2 种方式进行评标：

1、有效最低评价法：是指在投标文件能够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人中，评审出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人，但投标价格低于其企业成本的除外。

2、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比重或者权值等进行打分，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进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二、评分细则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	75 分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算术平均值为 A（若 $7 \leq \text{有效投标文件} <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 A；若有效投标文件 ≥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二个最高价和二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 A）。评标基准价 = $A \times K$ ，K 值由见证人在唱标后随机抽取确定，K 值的取值范围为 95%-100%（抽取数值为 95%、95.5%、96%、96.5%、97%、97.5%、98%、98.5%、99%、99.5%、100%）。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签字后，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他任何情形而改变，但评标过程中的计算错误可作调整。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偏离评标基准价的，投标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扣 0.2 分；投标报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扣 0.1 分，偏离不足 1%的，用插入法计算，保留两位小数。
3	检测方案	22 分	人员安排： 1、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具备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得 2 分。（提供证书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同时提供近半年内，投标人为项目人员连续缴纳养老保险金的证明材料） 2、项目组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 根据投标人派驻本项目人员的情况打分（团队人数、人员资质及经验等）（优得 5 分，良得 4.5 分，中得 4 分，差得 3.5 分，无得 0 分）。（提供证书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同时提供近半年内，投标人为项目人员连续缴纳养老保险金的证明材料） 质量保证措施：根据质量保证措施的科学合理性、有效性打分。（等级分：优得 5 分，良得 4.5 分，中得 4 分，差得 3.5 分，无得 0 分） 进度保证措施：根据进度保证措施的合理性、针对性打分。（等级分：优得 5 分，良得 4.5 分，中得 4 分，差得 3.5 分，无得 0 分） 关键性技术问题的对策措施：根据关键性技术问题的对策措施的合理性、针对性打分。（等级分：优得 5 分，良得 4.5 分，中得 4 分，差得 3.5 分，无得 0 分）
4	业绩	3 分	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与本次招标项目类似的人防设备检测业绩，有 1 个得 1 分，最多得 3 分。以合同复印件为准（合同重要信息不清晰的不算分）。

注：1、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成员不得重复计分，同一人不能多专业重复计分；2、若未按上述要求提供书面及证明材料，或提供的书面及证明材料无法提供完整投标响应信息均不给分；3、任何由于投标人原因导致书面及证明材料缺失、字迹模糊无法分辨、内容错漏的情形，均可能导致该投标人的评审项失分。

三、评标程序

（一）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资格。招标公告中投标人资质要求的所有材料，投标人必须放入投标文件中。

（二）初步评审

1、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以及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



审核，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无效：

（1）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或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

（2）投标函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的；

（3）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内容填写、签字、盖章，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5）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支付办法的；

（6）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且无法做出有效说明的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招标控制价或者招标人设置的投标限价的

（7）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8）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文件制作过程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包括但不限于：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出现同一项目负责人或同一委托代理人）；

（9）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10）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应当否决投标的情形。

评标委员会根据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的，招标人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三）详细评审

1、评标委员会成员按照招标文件和本办法上述有关规定，给各投标文件评分。

2、各投标人的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

3、各项统计、评分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四）评标结果与定标

1、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投标的最终评分，按高低次序确定投标人最终的排列名次，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推荐不超过三名有排序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如果投标人的最终评分相同，投标报价低者优先；如果投标报价仍一致时，则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排序。

2、一般情况下正序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若正序排名靠前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该中标候选人因其它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招标人可确定正序排名次之的



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中标人的报价是中标价。

4、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中标人，但并不保证投标报价最低者中标，招标人对投标人不负未中标原因的
的解释义务。

四、澄清与修正

1、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
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
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
中文文本为准。



第四章 招标需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南京大学仙林校区大数据与人工智能科研楼、军民融合研发中心工程人防设备检测服务

2、项目背景

（1）项目区位：南京大学仙林校区。

（2）项目现状：南京大学仙林校区大数据与人工智能科研楼、军民融合研发中心工程人防地下室，平时为地下自走车库，战时为二等人员掩蔽所与固定电站。工程战时划为 5 个防护单元和一个固定电站。为甲类人防地下室，战时为二等人员掩蔽所，战时固定电站，防核武器 6 级，防常规武器为 6 级，防生化武器为丙级。

二、检测鉴定标准及依据

1、招标文件的相关附件资料。

2、委托单位提供的相关图文资料。

3、国家与地方相关规范、法律、法规。

《江苏省人民防空工程防护设备质量检测管理办法》苏防规【2021】4 号等。

三、检测鉴定内容

南京大学仙林校区大数据与人工智能科研楼、军民融合研发中心工程人防设备检测服务，主要包括：实际现场检测，提供合格的检测报告，并参加人防办组织的人防竣工验收及后续配套服务工作等。

四、服务期

3 日历天。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下为签订本项目合同的参考条款，实际条款可由招标人与中标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合同编号：南基（服）2023-026

南京大学检测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_____

工程地点：_____ 南京大学仙林校区

发 包 人：_____ 南京大学

承 包 人：_____

签订日期：_____

签订地点：_____ 南京市



发包人：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国家有关法规和规章，结合江苏省、南京市有关规定和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质量，双方经友好协商，特签订本合同，并遵照执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京大学仙林校区大数据与人工智能科研楼、军民融合研发中心工程人防设备检测服务

2. 工程地点：南京大学仙林校区

二、项目工作内容及范围

南京大学仙林校区大数据与人工智能科研楼、军民融合研发中心人防地下室，平时为地下自走车库，战时为二等人员掩蔽所与固定电站，工程战时划为 5 个防护单元和一个固定电站。防护面积 8626 平方米。本次检测主要包括：实际现场检测，提供合格的检测报告，并参加人防办组织的人防竣工验收及后续配套服务工作等。

三、检测要求

严格按照《江苏省人民防空工程防护设备质量检测管理办法》苏防规【2021】4 号文件执行。

符合国家与地方相关规范、法律、法规。

四、服务周期

1. 检测工期：3 个工作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2. 未按合同规定日期检测的，罚款 10% 的合同款。乙方对甲方经济工作造成影响，应赔偿其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五、甲方的责任义务

1. 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检测费用。

2. 协助乙方技术人员现场检测与各方配合工作。

3. 乙方检测数据出现预警时，应采取相应的纠正和整改措施，确保符合规范要求。

六、乙方的责任义务

1. 确定并编写检测方案，应严格按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图纸要求进行

现场检测工作，确保检测结果的公正、科学、准确；检测方案应经甲方及相关主管部门认可。

2. 根据甲方要求的时间计划按时进场；服从甲方管理人员管理。

3. 提供检测仪器及设备，并负责现场设备的运输、吊装、安装及测试，应严格遵守检测工作程序，保证检测工作质量和现场的安全检测。

4. 检测过程中做好现场文明施工和安全生产工作，若出现任何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5. 在检测中出现异常状况应及时向甲方汇报。
6. 乙方应对甲方的技术、资料及数据保密，维护甲方的利益。
7. 不做有违检测人员职业道德的行为。
8. 确保检测数据的及时性、准确性。
9. 若乙方弄虚作假，提供不真实的检测数据，须承担一切责任及经济损失，并赔偿由此而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0. 及时提供检测数据和中间成果资料并提交甲方。
11. 现场出现异常或因特殊情况需进行加密检测时，乙方应全力配合甲方要求执行。
12. 按照本合同约定或甲方书面通知的要求完成检测工作，按期提交满足甲方要求的检测报告。
13. 对甲方提出的有关检测结果的疑问，乙方应及时进行解释、复核。对试验（测试）成果的质量负责。
14. 检测完毕后提供检测报告一式捌份，检测报告必须满足相关规范和设计的要求。

七、 违约责任

双方应承担违约责任，承担方式和违约金额如下：

1.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检测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不能满足技术要求时，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造成严重后果的，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并承担全部相关经济损失。
2. 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安全生产管理有关法律法规、工程所在地相关规范，甲方有权就乙方违反安全文明施工的情况发出限期整改通知，乙方应限期整改达标的，乙方对发生的一切安全问题负责，并承担全部责任。

八、 合同总价及支付方式

- 8.1. 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包干，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
- 8.2. 付款方式
 - 8.2.1 乙方完成本合同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经甲方验收合格并完成备案后，甲方支付至实际结算价的100%。
 - 8.2.2 结算时乙方须向甲方提供服务费正式的税务发票。

九、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1种方式解决：

1. 提交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 其他

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



即行终止。

2.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肆份，乙方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会议纪要、电子邮件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电 话：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电 话：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函

南京大学：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服务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的投标报价，遵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在全面接受约定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的前提下承担本合同的全部检测鉴定服务工作。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中的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主要鉴定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鉴定工作，保证在未征得招标人同意的前提下不变更主要鉴定人员。

3、一旦我方中标投标，我方将保证接受贵方的监督和管理，按要求提供检测鉴定服务。

4、在合同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方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满足学校规定的服务期限要求：_____日历天。

6、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7、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职称：_____证书编号：_____身份证号：_____。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项目负责人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总额：_____（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服务期限	_____日历天		
备注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投标单位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性质			其中	高级职称		
资质等类				中级职称		
营业执照号				各类注册人员		
注册资金						
基本账户开户 银行						
基本账户账号						
经营范围						
备 注						

注：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扫描件、企业资质证书（如有）扫描件、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的扫描件。



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地址：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为贵校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编号）（标段名称）的招标活动，签署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正、反面扫描件

注：如授权委托书代理人到场则“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不须提供。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南京大学：

本人（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注册于_____（投标人住址）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本人现委托_____（被授权人）为我方代理人。

贵校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编号）（标段名称）的招标活动，该代理人可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单位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全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签章）（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签章）（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委托代理人二代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注：同时提供近半年内，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连续缴纳养老保险金的证明材料；如法定代表人到场则“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不须提供。



六、拟指派本项目的咨询服务人员明细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任职	职称	专业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注：1、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2、拟指派技术人员需同时提供相关资质/职称证书的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同时提供近半年内，投标人为以上人员连续缴纳养老保险金的证明材料。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均不计分。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企业及项目负责人业绩表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签订日期	服务内容	合同金额	建设方联系人、联系方式

附：合同扫描件。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承诺书

南京大学：

我方将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的投标，现承诺如下：

- 1、投标文件中的重要内容没有失实或者弄虚作假；
- 2、我方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 3、我方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其他

其他资料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格式自拟。

备注：

1、投标人必须根据招标文件“**第一章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否则将导致资格审查不通过。

2、投标人应在投标前按招标文件“**第三章 三、（二）、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无效**”之规定完成对照自查，否则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